



##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

#### 2.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在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宝石路 278 号科研生产楼 A 座 515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3. 董事出席情况：

公司现任九名董事全部出席了会议，其中董事林军、简伟、吕占民、张敏，独立董事刘红现场出席；董事周剑萍、靳其润，独立董事李晓龙、黑永刚以通讯方式参加。

#### 4. 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投资预算的议案》。

本议案有表决权董事九名，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025 年公司拟进行经营性投资（第一类投资）共计 12,872.76 万元，包括更新项目 10,281.98 万元、新投项目 2,590.78 万元；其中包括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合计 6,660.20 万元，将结合本次发行进展情况进行安排。2025 年度无计划进行包括购买理财产品、委托贷款、证券投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等在内的“第

二类投资”；2025 年度投资预算中暂未包括权益性投资（第三类投资），后续如需进行，将按照公司章程和《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为避免因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较晚、影响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董事会可就年度投资预算提前审核并形成决议；在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前，董事会通过后的年度预算内经营性投资事项可择机实施，由董事长批准后执行。

本议案内容将纳入公司 2025 年度全面预算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 审议了《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兑现的议案》。**

本议案有表决权董事七名，关联董事简伟先生、吕占民先生因 2024 年度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回避表决，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 2024 年度适用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2022 年 4 月）》规定，以年度审计确认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如实际收入完成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预算指标的比例达到或超过 90%，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基本年薪的考核部分全额发放；如实际收入完成比例未达到 90%，则按照实际完成比例进行兑现。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扣非净利润为亏损、未完成董事会下达指标的 85%，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无可分配绩效年薪、无业绩奖励。

### **3. 审议了《关于确认及预计公司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有表决权董事九名，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确认及预计公司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专门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三名，实际出席三名，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实际情况，确认及预计公司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贷款业务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是根据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选择确认，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交易对手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相关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审查意见；
3.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本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不应以该等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该等信息做出决策。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及刊载的信息披露文件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1日